

TCL 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070

The Creative Life

中期報告 2018



创意感动生活
The Creative Life



The background is a vibrant blue gradient, filled with numerous small white starbursts and larger, glowing white arcs that create a sense of motion and energy. The arcs are thin and appear to be light trails or orbits, some crossing each other. The overall effect is clean, modern, and futuristic.

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2018 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2
中期業績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8
其他資料	44

目 錄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東生先生(主席)
王成先生(首席執行官)
閔曉林先生
王軼先生

非執行董事

羅凱栢先生
黃旭斌先生
張志偉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起
辭任非執行董事)
劉弘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起
辭任非執行董事)
李宇浩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起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bert Maarten WESTERHOF先生
曾憲章博士
王一江教授
劉紹基先生

公司秘書

蔡鳳儀女士，香港律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張秀儀 唐滙棟 羅凱栢 律師行
香港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
5樓501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總辦事處

香港
新界沙田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東22號
22E大樓7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夏愨道18號
海富中心一期2402室

中期業績

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4	21,050,481	17,022,807	10,197,356	8,543,072
銷售成本		(17,830,324)	(14,396,638)	(8,696,413)	(7,252,043)
毛利		3,220,157	2,626,169	1,500,943	1,291,0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86,453	184,691	343,187	100,506
銷售及分銷支出		(2,040,690)	(1,770,390)	(1,017,471)	(827,818)
行政支出		(603,042)	(566,101)	(209,201)	(309,202)
研發成本		(292,083)	(265,880)	(144,846)	(150,305)
其他營運支出		(8,830)	(10,329)	(8,641)	(6,476)
融資成本	5	761,965	198,160	463,971	97,734
分佔損益：		(25,868)	(52,025)	(12,184)	(33,392)
合資公司		637	(12,446)	1,400	(6,667)
聯營公司		24,015	47,607	14,057	34,372
除稅前溢利	6	760,749	181,296	467,244	92,047
所得稅	7	(189,253)	(37,418)	(144,253)	(25,686)
本期溢利		571,496	143,878	322,991	66,361

中期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期後將被重新分類到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本期內對沖工具產生之 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份	26,661	(39,075)	31,931	(40,323)
對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中之 虧損/(溢利)之重新分類調整	(7,656)	(6,782)	(18,899)	16,974
	19,005	(45,857)	13,032	(23,349)
匯兌差額：				
折算海外業務	(116,963)	152,347	(351,863)	105,858
本期內出售海外業務之 重新分類調整	-	495	-	495
本期內一間聯營公司視為 部份被出售之重新分類調整	-	306	-	306
	(116,963)	153,148	(351,863)	106,659
於期後期間將被重新分類到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97,958)	107,291	(338,831)	83,310
於期後期間將不會被重新分類到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5,878)	-	(5,878)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665	651	1,665	651

中期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02,171)	107,942	(343,044)	83,961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469,325	251,820	(20,053)	150,322
溢利/(虧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71,958	151,062	323,539	69,664
非控股權益	(462)	(7,184)	(548)	(3,303)
	571,496	143,878	322,991	66,361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470,297	256,646	(16,378)	151,996
非控股權益	(972)	(4,826)	(3,675)	(1,674)
	469,325	251,820	(20,053)	150,322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26.72港仙	(經重列) 8.83港仙		
攤薄	26.00港仙	(經重列) 8.64港仙		

中期業績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5,168	1,675,998
預付土地租賃費		123,226	125,801
投資物業		129,335	130,329
商譽		119,638	119,638
其他無形資產		81	129
於合資公司之投資		14,038	14,29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02,124	1,106,9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16,044	-
可供出售投資		-	107,835
遞延稅項資產		61,093	72,589
其他遞延資產		46,76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77,507	3,353,521
流動資產			
存貨		3,669,955	5,058,597
應收貿易賬款	10	5,617,845	6,466,171
應收票據		3,369,215	3,793,118
其他應收款項		1,835,811	1,249,468
可收回稅項		36,367	29,266
衍生金融工具		79,736	202,970
現金及銀行結存		5,655,669	5,910,235
流動資產合計		20,264,598	22,709,82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7,374,704	9,753,201
應付票據		631,645	306,87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249,250	4,555,36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2	478,114	2,905,253
應付稅項		108,648	136,599
衍生金融工具		9,252	194,826
預計負債		523,582	477,920
流動負債合計		13,375,195	18,330,045

中期業績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淨流動資產		6,889,403	4,379,7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966,910	7,733,301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2	21,350	21,537
遞延稅項負債		24,051	15,247
其他應付款項		27,467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2,868	36,784
淨資產		9,894,042	7,696,517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2,333,388	1,747,633
儲備		7,493,833	5,881,091
非控股權益		9,827,221	7,628,724
		66,821	67,793
權益合計		9,894,042	7,696,517

中期業績

綜合權益變動表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															
	已發行			購取權			匯兌波動				儲備			非控股		
	股本	溢價項	儲備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對沖儲備	儲備	其他儲備	計劃持有之股份	股份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736,446	4,633,314	176,300	57,762	913,945	23,756	(223,860)	(6,168)	(218,314)	112,137	(752,873)	6,452,445	103,900	6,556,345		
本期溢利/(虧損)	-	-	-	-	-	-	-	-	-	-	151,062	151,062	(7,184)	143,878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	-	-	-	-	(45,857)	-	-	-	-	-	(45,857)	-	(45,857)		
匯兌差額:																
折算海外業務	-	-	-	-	-	-	147,133	-	-	-	-	147,133	5,214	152,347		
本期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3,351	-	-	-	-	3,351	(2,856)	495		
本期內一間聯營公司視為部份被出售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306	-	-	-	-	306	-	30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651	-	-	-	651	-	651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45,857)	150,790	651	-	-	151,062	256,646	(4,826)	251,82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1,194)	-	-	-	-	-	1,194	-	(22,543)	(22,543)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22,010	-	-	-	-	-	-	-	-	22,010	-	22,01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6,796	25,864	(10,495)	-	-	-	-	-	-	-	-	22,165	-	22,165		
期內沒收之購股權	-	-	(3,196)	-	-	-	-	-	-	-	3,196	-	-	-		
根據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僱員之薪酬福利	-	-	-	-	-	-	-	-	-	5,389	-	5,389	-	5,389		
獎勵計劃項下股份之歸屬	-	-	-	-	-	-	-	-	6,751	(16,436)	-	(9,685)	-	(9,685)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1,260)	(1,26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743,242	4,639,178	184,619	57,762	912,751	(22,101)	(73,070)	(5,517)	(211,563)	101,090	(597,421)	6,748,970	75,271	6,824,241		

中期業績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														
	按公平														非控股
	值計入														
	其他全面										預獎勵				
已發行	股份	購股權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對沖儲備	匯兌波動	收益之權益	其他儲備	計劃持有	獎勵	保留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溢價賬	儲備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對沖儲備	儲備	工具儲備	其他儲備	之股份	股份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1,747,633	4,611,230	207,570	57,762	913,403	(8,941)	123,906	-	10,541	(208,197)	105,975	67,842	7,628,724	67,793	7,696,517
會計政策變更	-	-	-	-	-	-	-	13,454	-	-	-	-	13,454	-	13,454
經重列	1,747,633	4,611,230	207,570	57,762	913,403	(8,941)	123,906	13,454	10,541	(208,197)	105,975	67,842	7,642,178	67,793	7,709,971
本期溢利/(虧損)	-	-	-	-	-	-	-	-	-	-	-	571,958	571,958	(462)	571,496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沖	-	-	-	-	-	19,005	-	-	-	-	-	-	19,005	-	19,005
折算海外業務相關之匯兌差額	-	-	-	-	-	(116,453)	-	-	-	-	-	-	(116,453)	(510)	(116,96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5,878)	-	-	-	-	-	(5,878)	-	(5,87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1,665	-	-	-	1,665	-	1,665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9,005	(116,453)	(5,878)	1,665	-	-	571,958	470,297	(972)	469,325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46,558	-	-	-	-	-	-	-	-	-	46,558	-	46,558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3,211	12,358	(4,592)	-	-	-	-	-	-	-	-	-	10,977	-	10,977
期內沒收之購股權	-	-	(7,343)	-	-	-	-	-	-	-	-	7,343	-	-	
認購供股股份	582,544	1,418,400	-	-	-	-	-	-	-	-	-	-	2,000,944	-	2,000,944
根據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僱員之薪酬福利	-	-	-	-	-	-	-	-	-	-	33,322	-	33,322	-	33,322
獎勵計劃項下股份之歸屬	-	-	-	-	-	-	-	-	10,306	(18,334)	-	-	(8,028)	-	(8,028)
根據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	-	-	-	(30,536)	-	-	-	(30,536)	-	(30,536)
已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340,373)	-	-	-	-	-	-	-	-	-	-	(340,373)	-	(340,373)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	-	-	-	-	-	-	-	1,882	-	-	-	1,882	-	1,88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333,388	5,701,615*	242,193*	57,762*	913,403*	10,064*	7,453*	7,576*	14,088*	(228,427)*	120,965*	647,143*	9,827,221	66,821	9,894,042

* 該等儲備賬目構成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7,493,83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81,091,000港元)。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流入／(流出)之現金	428,781	(358,260)
已付利息	(25,868)	(51,622)
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	(403)
已付所得稅	(207,201)	(63,849)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5,712	(474,13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5,623)	(70,395)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出售現金	-	(1,1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預付土地租賃費所得款項	406,982	-
非金融機構存款增加	-	(842,65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769)	(64,299)
其他投資現金流淨額	43,972	28,1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03,562	(950,32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977	22,165
根據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30,536)	-
新借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226,219	3,074,625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3,677,655)	(2,722,007)
供股所得款項	2,000,944	-
已付股息	(340,373)	-
其他融資現金流淨額	(2,159)	(2,98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12,583)	371,8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13,309)	(1,052,65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10,235	3,882,361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1,257)	81,25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55,669	2,910,9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5,655,669	2,910,963

中期業績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告一併閱覽。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除下文附註2所披露之採納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者相符，而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中期業績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期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第4號保險合同一併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本集團已追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始採用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列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期間的比較資料，有關比較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分類及計量要求而編製。

(a) 分類及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應收貿易賬款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倘為並非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值的財務資產)計量財務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財務工具其後之計量按公平值於損益內列賬(「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值」)、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值」)。分類乃按兩個基準作出：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是否為就未償還本金的「僅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 標準」)而言。

中期業績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新分類及計量如下：

- 財務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指在業務模式為持有財務資產作收取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為目的的財務資產。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合資公司／聯營公司及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值的權益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概無收益或虧損結轉至損益。此類別僅包括本集團擬就可見將來所持有及於初步確認或過渡期內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如此分類的權益工具。本集團已將其非上市權益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毋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之非上市權益工具乃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並按成本列賬。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流特性不符合SPPI標準或並非在一個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或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債務工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之債務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評估業務模式，然後追溯應用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未撤銷確認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合約現金流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之評估，乃根據於資產初始確認時之事實及情況而進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經已調整，以致金額為107,835,000港元的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以及其他儲備、遞延稅項負債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因重新計量金融工具而分別增加13,454,000港元、1,437,000港元及14,891,000港元。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之會計處理大致上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相同。

中期業績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b) 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法，基本性地改變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對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提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所有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記賬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了準則內的簡化計算法及已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與債務人相關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條件調整。

至於其他債務金融資產(即其他應收款項、向關連人士提供之貸款)，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屬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一部份，乃自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產生。然而，倘信貸風險自發生以來顯著增加，則撥備將按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法的要求並無導致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減值出現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且其應用於客戶合約產生之所有收益，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範圍。新準則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在交換中獲取的代價金額進行確認。

中期業績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該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並計及於將該模式之各步應用於其客戶合約時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將獲得合約的額外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入賬。

本集團以經修改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經修改追溯法允許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就確認累計影響調整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保留溢利期初結餘。本集團已選擇就已完成合約應用實際可行方法，且並無重列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已完成之合約，因此，比較數字並無重列。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視機、智能影音(「智能AV」)產品及其他相關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而本集團與客戶就產品銷售訂立的合約一般包括一項履約責任。本集團已得出結論，產品銷售收入應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於交付產品時確認。本集團所提供之保修屬於保證型保修，為一項並非獨立於產品生產及銷售之履約保證。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收益確認的時間及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要求，本集團已將來自客戶合約之已確認收入拆分成各種可說明收入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影響之類別。對於有關已拆分收入之披露與就各可報告分部所披露之收入資料之間的關係，本集團亦已披露有關資料。已拆分收入之披露見附註4。

於本中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兩者之採納影響已予披露)外，採納其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報告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報告之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動。

中期業績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含有反向補償之預付款項特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及合資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 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有待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提前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地區電視機分類及其他產品類型組成業務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類：

- (a) 電視機分類—於下列地區製造及銷售電視機：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
 - 海外市場；
- (b) 智能AV分類—製造及銷售智能AV產品；及
- (c) 其他分類—包含資訊科技、互聯網服務及其他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電視機相關零件，銷售白家電、手提電話及空調。

中期業績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貫徹以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計量，惟融資成本、利息收入、分佔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損益以及總部及企業收入及支出不包括於該計量。

有關該等可報告分類之資料(連同彼等之相關比較資料)呈列於下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視機—中國市場		電視機—海外市場		智能AV		其他		綜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予外界客戶	8,766,839	8,545,686	12,184,342	8,384,908	-	-	99,300	92,213	21,050,481	17,022,807
分類業績	243,125	89,944	374,890	210,917	(1,093)	-	12,941	(3,325)	629,863	297,536
企業收入/(支出)淨額									104,213	(112,894)
融資成本									(25,868)	(52,025)
利息收入									27,889	13,518
分佔損益：										
合資公司	-	-	637	(1,097)	-	-	-	(11,349)	637	(12,446)
聯營公司	13,252	7,999	(7,350)	20,488	-	-	18,093	19,120	24,015	47,607
除稅前溢利									760,749	181,296
所得稅									(189,253)	(37,418)
本期溢利									571,496	143,878

中期業績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貸款	22,883	40,931
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	77
向一間聯營公司貼現應收票據	2,985	10,614
融資租賃	-	403
總額	25,868	52,025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10,197	111,90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0	89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1,809	1,440
根據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僱員之薪酬福利	27,734	4,302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41,077	20,834

中期業績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6.5%）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當時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香港		
期內稅項支出	99	–
本期－其他地區		
期內稅項支出	122,776	32,421
過往期內撥備不足	47,461	922
遞延稅項	18,917	4,075
本期稅項支出總額	189,253	37,418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9.80港仙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90港仙)	228,672	67,986

中期業績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溢利

571,958

151,062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減為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2,140,939,199

1,710,980,252

攤薄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9,275,525

9,814,527

獎勵股份

49,676,629

26,926,976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期內已發行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199,891,353

1,747,721,755

中期業績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在中國之大多數銷售主要以貨到付款方式或以銀行擔保之商業票據進行，信貸期乃介乎30日至90日。至於海外銷售方面，本集團一般要求以為期介乎90日至180日之信用狀結賬。若干長期策略客戶之銷售按記賬形式進行，信貸期不超過180日。

鑑於上文所述者，且事實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分散之客戶有關，故信貸風險並不顯著集中。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於報告期間末，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計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5,012,059	5,651,859
91日至180日	212,905	498,369
181日至365日	151,110	129,854
365日以上	241,771	186,089
	5,617,845	6,466,171

本集團已就保理與若干指定客戶之應收貿易賬款與銀行訂立若干應收款項購買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保理予銀行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1,343,66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撤銷確認，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有關保理應收款項之絕大部份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銀行。

中期業績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間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6,637,526	9,321,020
91日至180日	477,230	247,831
181日至365日	155,831	101,423
365日以上	104,117	82,927
	7,374,704	9,753,201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一般以介乎30日至120日之信貸期結算。

中期業績

1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無抵押	-	2,300,114
信託收據貸款—無抵押	478,114	603,036
應付融資租賃	-	2,103
	478,114	2,905,253
非流動		
其他貸款	21,350	21,537
	499,464	2,926,790
分析為：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478,114	2,903,150
於第三年內	21,350	21,537
	499,464	2,924,687
償還融資租賃：		
於一年內	-	2,103
	499,464	2,926,790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貸款之賬面值貼近彼等公平值。
- (b) 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於報告期間末已為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作擔保，擔保金額達21,3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1,577,000港元)。

中期業績

13. 股本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3,000,000,000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0,000,000股)每股1.00港元之股份	3,000,000	2,2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2,333,388,113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47,633,114股)每股1.00港元之股份	2,333,388	1,747,63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本公司建議透過增加800,000,000股額外股份(「增加法定股本」)，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2,200,000,000港元(分為2,20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3,00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股份)，在發行並獲得全額支付後，將在各方面與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一月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已批准增加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582,544,371股供股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676,652股、7,261股、2,417,265股、32,000股及77,450股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分別按每股認購價3.48港元、3.83港元、3.3918港元、3.7329港元及3.57港元獲行使，引致以總現金代價(除費用前)約10,977,000港元發行合共3,210,628股每股1.00港元之股份。

中期業績

14. 關連人士交易

(a) 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資公司：		
銷售製成品	139,073	129,367
售後服務收入	528	267
利息收入	-	216
聯營公司：		
利息收入	24,271	9,622
貸款利息	-	77
貼現應收票據之利息	2,985	10,614
其他融資服務費	77	85
購買原材料	34,413	37,434
購買製成品	4,122	-
銷售製成品	603,080	357,758
TCL集團公司控制之公司：		
銷售原材料	27,837	15,143
銷售製成品	2,266,977	1,473,747
購買原材料	5,723,124	5,987,106
購買製成品	378	16,999
加工費支出	-	4,862
加工收入	260	-
租金、保養費及設施使用費	4,454	7,521
租金支出及許可費	6,876	4,605
償付品牌推廣費用	226,520	70,085
償付研發及租金支出	41,994	18,716
售後服務收入	13,025	2,336
售後服務費	123,724	145,293
互聯網電視服務收入	-	1,804
付款閘門服務費支出	-	164
推廣收入	4,061	-
TCL集團公司之聯營公司：		
購買原材料	391,053	178,300
銷售製成品	394	472
銷售原材料	536	110
物流服務費支出	185,845	183,502
租金收入	643	723
服務費支出	-	18,153
一名主要股東：		
銷售製成品	-	493,677
購買原材料	-	149,317

中期業績

14.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人士之結欠餘額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合資公司	71,452	70,392	-	-
聯營公司	323,407	227,445	7,246	138,423
TCL集團公司及 其關聯公司	919,868	1,000,083	2,320,450	3,161,836
一名主要股東	-	-	25,747	23,882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TCL王牌電器(惠州)有限公司(「TCL王牌電器」，為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與TCL智慧工業(惠州)有限公司(「TCL智慧工業」，為TCL集團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其中包括)TCL王牌電器須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TCL智慧工業購買待轉讓設備(定義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公告)，其代價為人民幣15,494,434.63元(相當於約18,377,948.91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與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陽光100中國」，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608))訂立平台合作協議(定義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之公告)。根據有關協議，本公司與陽光100中國分別同意於中國大陸成立的指定附屬公司以共同成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打造共享智能化運營網絡管理平台，並且通過合資公司進入共享智能公寓運營領域。根據平台合作協議的條款，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50,000,000元，當中陽光100中國於中國大陸成立的指定附屬公司將注入人民幣25,500,000元(佔註冊資本總額51%)，而本公司於中國大陸成立的指定附屬公司將注入人民幣24,500,000元(佔註冊資本總額49%)。

中期業績

15. 報告期後事項(續)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有關TCL王牌電器和深圳TCL新技術有限公司(「TCL新技術」)(「買方」，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TCL集團公司、寧波元亨聚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和惠州市冠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賣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收購(「本收購」)TCL商用信息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商用信息科技」)100%的股份權益的工商變更登記/備案手續已獲完成及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就本收購應向賣方支付之代價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已悉數結清。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起，商用信息科技已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本公司亦會把商用信息科技之財務業績合併進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16.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被重列以符合本期之呈列及披露。

17.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回顧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世界盃熱潮帶動電視機需求上漲，加上面板市場進入回調週期價格下跌，全球電視機市場銷情回暖。根據最新的群智諮詢數據，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全球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增長8.1%，據中怡康全渠道數據顯示，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電視機行業整體銷售量同比上漲0.7%。本集團上半年業績保持快速、穩定增長態勢，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278.6%至5.7億港元，主要原因為：

1.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LCD電視機銷售量及銷售額雙雙大幅增長，銷售量增幅再次突破五年新高，中國市場和海外市場持續穩定增長，其中海外市場表現尤其亮眼，北美市場保持穩定增長，新興市場持續快速上升，歐洲市場增幅明顯；
2. 本集團產品力繼續大幅提升，產品結構持續改善；
3. 受益於上半年屏價持續回落，中國及海外市場自有品牌毛利率顯著上升；
4. 本集團持續降本增效、規模效應優勢突顯，整體費用率持續下降；及
5. 本集團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會籍權益等資產轉讓後錄得的一次性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更名為「TCL電子」開啟多元化智造新紀元

為更好地反映公司戰略轉型及業務多元化發展的決心，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由「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正式更名為「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借助其行業領先的優勢，在鞏固和提升現有電視機業務的同時，陸續開拓智能AV、商用顯示和智能家居等多元化業務，拓展新的盈利增長點，致力成為國際化的電子產業集團。

銷售量再創五年最大增幅

本集團作為全球電視機行業的先驅，無懼激烈的市場競爭，堅持精品戰略，深耕海外市場，銷售規模再創近五年最大增幅。上半年LCD電視機整體銷售量突破1,000萬台大關，達1,317萬台，同比增長37.2%，已完成全年銷售目標2,560萬台的51.5%。中國及海外市場銷售量均維持穩定增長態勢。

經營業績大幅提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錄得210.5億港元，同比增長23.7%；毛利錄得32.2億港元，同比增長22.6%；毛利率維穩錄得15.3%。本集團堅持降本增效，費用控制成效顯著，費用率由去年同期的13.7%下降至12.6%，達自二零零三年以來最低水平。且得益於中國市場穩定增長，海外市場量利雙收，經營溢利為7.6億港元，除稅後淨利潤為5.7億港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錄得5.7億港元（包括完成會籍權益等資產轉讓後錄得的一次性淨收益1.55億港元），創上半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歷史新高，同比大幅提升278.6%；每股基本盈利為26.72港仙。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股息每股9.80港仙，派息率為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地位持續領先

根據最新的群智諮詢數據，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全球電視機銷售量市場佔有率為11.8%，位列第三；根據中怡康全渠道數據顯示，在中國市場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電視機銷售量和銷售額市場佔有率分別為11.4%和12.9%，雙雙位列第三。

本集團於期內按區域劃分LCD電視機銷售量以及TCL智能電視機用戶數量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台)	二零一七年 半年 (千台)	變動	二零一八年 第二季度 (千台)	二零一七年 第二季度 (千台)	變動
LCD 電視機銷售量						
整體	13,173	9,603	37.2%	6,799	4,901	38.7%
—中國市場	4,889	3,867	26.4%	2,459	1,651	48.9%
—海外市場	8,285	5,737	44.4%	4,340	3,251	33.5%
其中：智能電視機	9,383	6,120	53.3%	4,743	3,031	56.5%
4K 電視機	3,773	2,227	69.4%	1,956	1,128	73.5%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歷史累計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	變動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變動
TCL 智能電視機激活 用戶數量⁽¹⁾	27,354,256	648,862	408,528	58.8%	3,817,734	3,013,953	26.7%
日均活躍用戶數量 ⁽²⁾⁽³⁾	不適用	12,814,096	9,169,637	39.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TCL 智能電視機激活

用戶數量 ⁽¹⁾	27,354,256	648,862	408,528	58.8%	3,817,734	3,013,953	26.7%
日均活躍用戶數量 ⁽²⁾⁽³⁾	不適用	12,814,096	9,169,637	39.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TCL智能電視機激活用戶數量指曾經使用一次或以上互聯網電視機網絡服務的用戶數量
- (2) 日均活躍用戶數量是指七天內來訪的不重複的獨立用戶數量
- (3) 二零一八年六月份數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市場

產品結構持續優化 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銷售量同比大幅提升，遠超市場平均水平：本集團堅持精品戰略，持續優化產品結構，增強產品競爭力。根據中怡康全渠道資料顯示，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電視機行業整體銷售量同比上升0.7%，本集團上半年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上升26.4%至489萬台，表現遠優於市場平均水平。通過產品結構優化、精準營銷效率提升，本集團中國市場線上銷售量佔比提升至35.0%，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13.3個百分點。

營業額同比提升：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中國市場LCD電視機營業額同比上升2.6%至87.7億港元。

平均售價同比持續上升：根據中怡康全渠道資料，電視機行業平均售價同比下降6.6%。得益於產品力提升和產品結構改善，本集團上半年中國市場LCD電視機平均售價（不包括ODM業務）同比提升3.0%。

毛利率同比上升：得益於產品結構進一步改善及上半年屏價持續回落，本集團上半年中國市場LCD電視機毛利率（不包括ODM業務）同比顯著上升1.4個百分點至23.5%，其中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LCD電視機毛利率（不包括ODM業務）分別為23.3%和23.8%，呈環比上升趨勢。

經營業績大幅提升：受益於產品力大幅提升，持續降本增效作用，本集團上半年中國市場經營業績同比大幅增加170.3%，達到2.4億港元。其中，線上渠道的盈利情況較去年同期亦提升顯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市場產品結構持續優化(以下資料均不包括ODM業務)：

- 智能電視機銷售量達247萬台，佔LCD電視機銷售量的81.5%，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75.1%上升6.4個百分點。
- 4K電視機銷售量達161萬台，佔LCD電視機銷售量的53.2%，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40.6%上升12.6個百分點。
- 55吋及以上LCD電視機佔比由去年同期的35.3%提升至42.7%。
- LCD電視機平均銷售呎吋由去年同期的45.5吋提升至47.1吋。
- 曲面電視機市場佔有率高達35.3%，蟬聯全國排名第一(資料來源：中怡康全渠道數據)。

電視機品牌價格指數中國第一

本集團堅持優化產品組合及提升產品力，根據中怡康全渠道數據顯示，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電視機平均售價遠優於行業平均水平，電視機品牌價格指數亦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99攀升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13，排名第一。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在中國電視機市場的銷售量和銷售額佔有率分別為11.4%和12.9%，雙雙位列第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海外市場

銷售規模增勢持續 量利雙收

加快全球品牌建設 重點國家銷售量明顯增長

本集團多年來持續聚焦海外重點市場，通過優化產品結構和增強產品力，結合垂直一體化產業鏈整合優勢，於海外市場建立明顯的競爭優勢，帶動海外市場多個區域銷售量持續明顯提升，其中北美市場保持穩定增長；新興市場保持快速上升勢頭；歐洲市場同比增幅顯著，其中法國、西班牙、波蘭等市場的銷售量強勁上漲。海外市場已經成為本集團的重要發展引擎。

著名球星內馬爾任全球品牌大使 推動世界盃消費潮

本集團緊跟足球世界盃的熾熱浪潮，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正式簽約巴西著名球星內馬爾(Neymar Jr.)為「全球品牌大使」，助力開發歐洲市場和以南美為代表的新興市場，進一步提升TCL於國際舞台的品牌價值。

銷售量及銷售額雙雙大幅提升：得益於持續開拓和深耕海外重點市場，本集團上半年海外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達828萬台，較去年同期顯著提升44.4%，LCD電視機營業額同比大幅提升45.3%至121.8億港元。

平均售價持續提升：得益於產品結構持續改善，本集團上半年海外市場LCD電視機平均售價(不包括ODM業務)同比提升4.7%。

毛利率改善明顯：受益於屏價回落及產品結構改善，本集團上半年海外市場LCD電視機毛利率同比提升0.4個百分點至11.7%，其中自主品牌毛利率同比更大幅提升2.0個百分點至14.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增勢明顯：得益於產品結構改善、效率提升以及規模效應的顯現，本集團上半年海外市場經營業績同比大幅提升77.7%至3.7億港元。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於海外各個市場的銷售表現持續提升：

- 北美市場保持穩定增長，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提升26.8%，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銷售量市場排名由去年同期的第五名躍升至第三名（數據來源：NPD）；
- 新興市場維持持續快速上升勢頭，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增長51.5%，其中巴西市場表現持續亮眼，上半年銷售量同比顯著增長82.0%；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在菲律賓銷售量市場排名位居第三，在越南位居第四，在泰國及澳洲位居第五（數據來源：GfK）；及
- 歐洲市場LCD電視機銷售量同比大幅增長73.0%，法國、西班牙及波蘭等市場的強勁增長推動歐洲市場的整體銷售量顯著上升，其中法國市場上半年的銷售量市場排名由去年同期的第四名躍升至第三名（數據來源：GfK）。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海外市場中高端產品銷售量佔比持續提升，產品結構不斷改善（以下數據均不包括ODM業務）：

- 智能電視機銷售量佔比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77.0%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82.4%。
- 4K電視機佔比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19.3%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34.9%。
- 55吋及以上LCD電視機佔比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16.3%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24.0%。
- LCD電視機平均銷售吋吋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38.5吋提升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41.3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互聯網業務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加強平台建設和用戶運營，增強與合作夥伴間的互惠合作，全面推動「智能製造+互聯網」新業務模式，構建智能電視生態圈，提升行業競爭力。

用戶規模持續擴大 用戶黏性增強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TCL智能電視機歷史累計激活用戶總數量為27,354,256，二零一八年六月日均活躍用戶數量同比上升39.7%至12,814,096，互聯網電視業務用戶規模持續顯著增長，其中：

- 視頻業務共有2,439萬用戶，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同比增長25.8%；
- 付費用戶數量達270萬，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同比增長90.1%；及
- 用戶日均開機時長達5.15小時，同比增長5.1%，通過對用戶的精細化運作，用戶黏性進一步增強。

運營能力增強 變現能力進一步突顯

本集團通過整合線上線下渠道資源，擴展用戶規模和提升運營終端佔比，從而擴大廣告收入、視頻付費收入、提升會員收入和服務的變現能力，同時擴大會員卡銷售量，培養用戶付費觀影習慣，持續優化收入結構，並實現收入向海外市場延伸。互聯網業務變現能力持續加強，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實現收入約1.3億人民幣，同比大幅上升318.2%，其中廣告業務收入約為6,092萬人民幣，同比大幅上升311.1%；付費業務收入亦同比顯著增長246.3%至約5,294萬人民幣，佔總收入的4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增強與合作夥伴的互惠合作

上半年，本集團旗下從事互聯網業務平台深圳市雷鳥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雷鳥科技」，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積極深化與南方新媒體、騰訊等企業的戰略合作，重點加強用戶運營，豐富平台內容的同時，推動人工智能(A.I.)的應用和電視平台互聯網化，優化「產品+內容+服務」體系，全面提升用戶體驗。今年五月，京東擬向雷鳥科技注資人民幣3.0億元，雙方整合資源協同優勢，充分把握家庭大屏生態快速發展帶來的重大機遇。二零一八年七月，雷鳥科技宣佈和南方新媒體成立合資公司，深化「1+1+N」戰略合作模式，開啟互聯網電視生態合作。

研發

2018年以來，本集團繼續專注重量子點顯示等多項頂尖技術領域，推出多款中高端新品壯大產品陣營，以滿足不同消費群體的需求，不斷提高品牌產品的競爭力。為加強用戶的個性化體驗，本集團加大人工智能的研發和應用，為各系列產品注入創新活力，致力將電視機發展成為未來家庭的重要智能終端。

人工智能方面，本公司與TCL集團工業研究院成立A.I.聯合設計中心，加速人工智能技術在產品應用中落地。本集團在電視機領域率先建立開放式的人工智能技術框架，可對接多方業務，並根據用戶意圖實現自主調度，在豐富用戶體驗的同時，培養用戶將大屏電視作為網絡終端的習慣。新一代智能引擎全面導入智能產品中，應用體驗已經從影視、音樂、百科等拓展到生活服務，在多輪對話、明星識別、自然語言交互的基礎上增加了導航、熱門景點搜索、美食推薦、票務服務等，功能更加多元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在安卓智能產品線集成谷歌AI. (Google Assistant)引擎，積極拓展海外人工智能生態應用。本集團完成自主研發TV中間件系統TV+OS，並持續迭代升級，建立起海外市場的技術領先和全球數字網絡認證的先發優勢，將助力本集團在海外市場的產品全覆蓋。未來，本集團在現有開放式人工智能架構基礎上，將致力於智能電視、智能音箱一體化，積極佈局人工智能新技術在電視機領域的應用開發，進一步提升人工智能場景體驗和應用服務能力，並通過與行業巨頭繼續深入合作，增強產品的競爭力。

高端產品方面，本集團推出了以行業領先的原色量子點技術研發而成的「TCL X5」系列電視機產品，具有色域高、色度純、色彩久三大特點。此外，採用星幕全面屏設計搭載哈曼卡頓音響的C6新劇院電視系列在亞洲消費電子展上榮獲美國消費技術協會(CTA)「二零一八亞洲消費電子展創新獎」殊榮；P5超薄新曲面系列專為追求潮流風範的新生代而打造。上述三大新品系列均搭載「TCL人工智能 2.0 plus」人工智能技術，提供真正的個性化內容推薦能力，讓信息、服務主動找人更精準。

本集團的創新研發能力在國際備受行業肯定，於美國拉斯維加斯「二零一八國際消費電子產品展」中，榮獲「中國創意品牌獎」，旗下旗艦新品 X5、C6、P5 系列產品更獲得「中國創造產品獎」，向全球展現中國消費電子品牌的智造力量，其中C6系列於今年八月在享譽國際的柏林國際電子消費品展覽會(IFA)再奪知名度極高的EISA大獎。本集團的R6產品在北美獲得當地測試機構的廣泛好評；智能電視機產品通過英國BBC Free View Play 2018和DUK認證，這將有助於高端智能電視機在英國及其它歐洲市場的拓展。本集團在IDG主辦的「2017-2018年全球領先品牌」頒獎典禮上再度榮獲「2017-2018消費電子產業領先品牌10強」、「2017-2018全球電視品牌15強」、「2017-2018全球消費電子領先品牌50強」三項大獎，充分證明了本集團雄厚的品牌實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秉持「產品領先、技術創新、用戶黏性、渠道變革、卓越運營、全球經營」的戰略主題，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發揮產業鏈一體化優勢和全球佈局的先發優勢，增強產品力和互聯網業務能力，深化落實多元化業務佈局與發展戰略，構建智能家居生態圈，積極拓展新的盈利增長點，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一、 戰略轉型新部署 多元化格局新啟航

本公司更名為TCL電子後，決心積極部署多元化戰略。本集團已獲得日本安橋全球品牌授權（日本除外），並成立TCL Entertainment Solutions Limited，正式開拓智能AV市場。於此同時，本集團積極把握新經濟時代商用顯示巨大的需求缺口，收購商用信息科技，進軍商用藍海市場，為客戶提供一體化智能解決方案，實現「B2C及B2B雙軌發展」，提升本集團整體盈利能力。未來本集團計劃整合TCL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TCL集團」）內外部優質家電業務資產，進一步加強產品技術、產業鏈、品牌推廣、國際業務的聯動，借助完善的全球網絡和渠道，以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優勢，將TCL電子打造成消費及家庭電子國際領先品牌。

二、 打造國際化高端品牌 完善全球化業務佈局

本集團未來在繼續增強中國業務競爭力的同時，將更加積極的拓展海外市場，鞏固北美和南美市場，提高歐洲和東南亞市場份額和盈利能力，開拓印度、俄羅斯等新興市場，同時通過創新體育營銷和娛樂營銷，推動國際化品牌升級，進一步提升TCL在全球市場的份額和競爭力，完善全球化業務佈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產品+服務」推動技術創新 「智能+互聯網」創建智能家庭生態

本集團將持續加強研發投入，佈局未來，積極推進先進的量子點顯示技術和人工智能技術，拓展互聯網業務，不斷增強「產品+服務」的經營能力，全面提升產品競爭力和用戶體驗，擴大用戶規模及增強業務的變現能力。另一方面持續推動「智能+互聯網」戰略，積極拓展智能家居市場，通過智能單品、智能家居全套系統、智能社區平台服務等，打造全方位的智能家庭生態，實現物聯網場景的互聯互通。

四、 提高核心競爭力及經營效率

本集團將持續提高技術研發能力，提升產品競爭力及多樣化；透過供應鏈垂直整合及推動智能自動化製造，提升工業製造能力和效率；繼續深入推進變革轉型；業務與流程持續優化，堅定實施降本增效，大幅提升經營效率和效益，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本集團正加速推動戰略轉型，穩步推進多元化發展，未來將持續加強與TCL集團產業的協同優勢，通過與深圳市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華星光電」）的供應鏈垂直整合，發揮全產業鏈一體化優勢，為用戶提供極致體驗的產品和服務，增強整體盈利能力和綜合競爭力，致力成為國際化的電子產業集團，為股東創造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供股完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章程（「章程」）有關供股及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有關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每持有三股普通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3.46港元之認購價進行582,544,371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之配發及發行（「供股」）。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載列於章程接納供股股份並支付股款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並支付股款的最後時間），總計已收到有關1,656,946,129股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582,544,371股約284.43%）的合共179份有效接納及申請。因此，供股超額認購1,074,401,758股供股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582,544,371股供股股份。

因出現超額認購供股股份情況，固根據本公司與作為包銷商之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包銷協議（「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就未被認購的供股股份之責任已獲悉數解除，且包銷商毋須承購任何供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之章程及公告。

請亦參閱「其他資料」一節中「供股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有關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主要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TTE Corporation（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TCL Ventures Inc.（T.C.L.實業控股（香港）有限公司（「T.C.L.實業」）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TTE Corporation同意向TCL Ventures Fund L.P.（一間於開曼群島組建的獲豁免之有限合夥公司）投資1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7,000,000港元），佔總承諾出資額的比例約為20%。此外，TCL新技術（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與惠州市TCL愷創企業管理有限公司（TCL集團公司間接持有50%）（作為普通合夥人）、TCL集團公司及華星光電（均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一份合夥協議（「中國合夥協議」），以成立深圳TCL戰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個在中國成立的基金，「中國投資基金」）。根據中國合夥協議，TCL新技術同意向中國投資基金投資人民幣40,000,000元（相當於約49,000,000港元），佔基金總承諾出資額的比例約為19.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雷鳥科技與北京京東世紀貿易有限公司（「京東」）達成合作意向，京東擬向雷鳥科技注資人民幣3.0億元以獲得建議增資後雷鳥科技的股權。建議增資事項之條款須待各方取得所有必要的公司批准及各方協商、批准、簽署並交付最終交易文件。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TCL新技術與TCL科技產業園（深圳）有限公司（「TCL產業園」，TCL集團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TCL新技術同意向TCL產業園轉讓資產及業務（定義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之公告），而TCL產業園亦同意收購資產及業務以及承擔負債（定義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之公告），就此涉及之代價為人民幣328,964,988.18元（相當於約407,291,551.87港元）。該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TCL新技術與樂融致新電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樂融致新」）、樂視網信息技術（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天津嘉睿滙鑫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訂立增資協議。TCL新技術據此同意（其中包括）根據有關的條款及條件向樂融致新注資人民幣3億元。在增資完成後，本公司透過TCL新技術完成注資後於樂融致新的權益將約為2.7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TCL王牌電器和TCL新技術（「買方」，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TCL集團公司、寧波元亨聚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和惠州市冠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從賣方收購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向買方轉讓其分別所持有商用信息科技的65%、20%及15%的權益，就此涉及之代價為人民幣793,020,340.79元，將以現金支付。於收購完成後，商用信息科技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該交易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其他主要投資、收購及出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保理、現金和短期存款。使用這些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是維持本集團資金之延續性及以最低可行成本維持靈活性。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共約5,655,669,000港元，其中1.6%為港元、43.3%為美元、52.3%為人民幣、1.4%為歐元，而1.4%為其他貨幣以供海外業務所用。

可用信貸情況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並無重大變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包括傢俬、裝置及設備以及汽車總額分別約2,967,000港元及1,791,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5,655,669,000港元，較計息貸款總額約499,464,000港元為高，因此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借貸還款期為一至三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並無作抵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有已訂約但未撥備及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約1,764,51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396,000港元）及267,39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9,823,000港元）。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與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所概述之情況比較並無重大變化。

未決訴訟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面向國際市場，因此亦需承受外匯交易及貨幣轉換的風險。

本集團的策略是中央處理外匯管理事宜，以監控其所承受的總外匯風險，抵銷各關聯公司之狀況及與銀行集中進行對沖交易。本集團強調以功能性貨幣進行貿易、投資及借貸的重要性，達致自然對沖效果。此外，本集團以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為目標，故並無參與任何高風險的衍生工具交易或槓桿式外匯買賣合約。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4,100名僱員，皆為幹勁十足的優秀人才。本集團僱員對工作充滿熱誠，致力確保產品及服務質優可靠。本集團已經參照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僱員及本集團之表現，定期檢討酬金政策。為了令僱員與股東之利益一致，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相關承授人包括僱員授出購股權。由於供股，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採納）之條款，行使價及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未行使購股權股份數目已作出調整。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起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將可予認購之股份數目已作調整。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認購合共256,655,458股股份。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採納了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計劃」）及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就此進行修訂。據此，指定受託人將以本公司授出之現金於市場上購入現有股份或認購新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相關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按獎勵計劃之條文歸屬該相關承授人為止。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中期報告之「其他資料」一節中。

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之變更

自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發出之日起，概無董事資料已變更並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之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擁有權益或視為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擁有權益或視為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個人權益	配偶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1)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李東生	52,074,853	5,413,133	1,231,878	7,312,235	504,895	66,536,994	2.85%
王成	589,439	-	1,809,803	7,262,284	-	9,661,526	0.41%
王軼	1,831,792	-	1,050,785	5,509,395	-	8,391,972	0.36%
鄧錦林	128,278	-	169,172	1,970,324	-	2,267,774	0.10%
羅凱栢	63,333	-	44,778	315,907	-	424,018	0.02%
黃旭斌	1,200,353	-	170,143	1,260,138	-	2,630,634	0.11%
張志偉	-	-	44,778	236,301	-	281,079	0.01%
劉弘	-	-	44,778	198,688	-	243,466	0.01%
Robert Maarten WESTERHOF	30,000	-	44,778	315,907	-	390,685	0.02%
王一江	-	-	44,778	242,260	-	287,038	0.01%
劉紹基	-	-	44,778	236,301	-	281,079	0.01%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好倉

TCL集團公司(附註3)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 持有之相關 股份數目	總計	佔TCL 集團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4)
	個人權益	企業權益			
李東生	638,273,688	408,899,521	–	1,047,173,209	7.73%
閻曉林	599,500	–	–	599,500	0.004%
黃旭斌	3,383,380	–	–	3,383,380	0.02%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好倉

通力控股(附註5)

董事姓名	擁有權益或視為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擁有權益或 視為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佔通力控股 已發行股份數目 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6)
	個人權益	配偶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7)	個人權益	配偶 個人權益		
李東生	633,691	22,775	107,736	1,214,852	178,868	2,157,922	0.80%
王成	6,964	–	3,023	33,463	–	43,450	0.02%
閻曉林	18,638	–	35,438	226,098	–	280,174	0.10%
黃旭斌	18,987	–	35,976	230,068	–	285,031	0.11%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D)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好倉

華顯光電(附註8)

董事姓名	擁有權益或視為 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根據股本衍生 工具擁有權益 或視為擁有 權益之相關 股份數目	總計	佔華顯光電 已發行股份 數目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9)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李東生	5,164,499	-	-	5,164,499	0.25%

附註：

1. 該等股份乃根據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向相關董事授予之有限制股份且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未歸屬。此外，根據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相關董事之配偶之有限制股份包括在內。
2. 此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即2,333,388,113股股份)計算。
3. TCL集團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一間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
4. 此百分比乃根據TCL集團公司所提供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本(即13,549,648,507股股份)計算。
5. 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通力控股」)為TCL集團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並據此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續)

6. 此百分比乃根據通力控股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而計算。
7. 該等股份乃根據通力控股之獎勵計劃授予相關董事之獎勵股份，且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未歸屬。此外，根據通力控股之股份獎勵計劃已授予相關董事之配偶之獎勵股份包括在內。
8.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華顯光電」)為TCL集團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並據此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9. 此百分比乃根據華顯光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數目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TCL集團公司(附註2)	受控法團之權益	1,224,181,639 (附註3)	52.46%
孫宏斌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4)	14.95%
王鵬(「王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4)	14.95%
鄭甫(「鄭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4)	14.95%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融創中國」)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4)	14.95%
Suna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4)	14.95%
天津盈瑞匯鑫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盈瑞」)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4)	14.95%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續)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數目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樂視網信息技術(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5)	14.95%
樂融致新電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附註6)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8,850,000 (附註5)	14.95%
樂視致新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48,850,000 (附註5)	14.95%

附註：

1. 此百分比乃根據相關主要股東通知本公司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所披露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之數目對照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即2,333,388,113股已發行股份)而計算。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續)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續)

2. 下列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TCL集團公司之董事／僱員：
 - (a) 李東生先生為TCL集團公司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 (b) 閻曉林先生為TCL集團公司之執行委員會成員、高級副總裁及首席技術官，以及TCL集團工業研究院院長；
 - (c) 王成先生為TCL集團公司之高級副總裁；
 - (d) 王軼先生為TCL集團公司之副總裁；及
 - (e) 黃旭斌先生為TCL集團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首席財務官。
3. TCL集團公司被視為透過T.C.L.實業控股(TCL集團公司之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1,224,181,639股股份的權益。
4. 根據融創中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的公告，天津嘉睿匯鑫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嘉睿」)，天津盈瑞(王先生持有其50%及鄭先生持有其50%)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賈躍亭先生及樂融致新簽訂若干協議，據此天津嘉睿有條件同意購買樂融致新合共33.4959%之權益。
5. 本公司與樂融致新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一項認購協議，據此樂融致新或其指定的旗下香港成立全資附屬公司同意根據該協議的條款並在其條件的規限下，有條件地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6.50港元認購348,850,000股繳足認購股份及就此付款。有關該認購協議的普通決議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該項認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完成。
6. 樂融致新之前稱為樂視致新電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及新樂視智家電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關權益詳情已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之配偶）授出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日期	董事／董事配偶之姓名	根據購股權將予認購之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薄連明(附註2)	4,301,397
	王成	4,301,397
	王軼	2,150,700
	閔曉林	116,442
	羅凱栢	116,442
	黃旭斌	116,442
	張志偉(附註3)	116,442
	劉弘(附註3)	116,442
	Robert Maarten WESTERHOF	116,442
	曾憲章	116,442
	王一江	116,442
劉紹基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附註1)	薄連明(附註2)	156,033
	王成	65,114
	王軼	85,113
	閔曉林	33,337
	羅凱栢	5,055
	黃旭斌	15,339
	劉弘(附註3)	2,084
	Robert Maarten WESTERHOF	5,055
	王一江	3,188

其他資料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續)

授予日期	董事／董事配偶之姓名	根據購股權將予認購之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李東生(附註4)	1,599,903
	閻曉林	538,392
	黃旭斌	538,392
	王成	391,464
	張志偉(附註3)	119,859
	劉紹基	119,859
	市川雪(李東生之配偶)	272,468

附註：

1. 此等代表有關董事之購股權數目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調整。
2. 薄連明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起辭任董事。
3. 張志偉及劉弘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起辭任董事。
4. 李東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其他資料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通力控股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之配偶)授出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日期	董事／董事配偶之姓名	根據購股權將予認購之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李東生(附註)	412,500
	閔曉林	138,813
	黃旭斌	138,813
	市川雪(李東生之配偶)	70,250

附註：李東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權益及淡倉」、以下「購股權計劃」及「獎勵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權利予任何董事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以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令董事能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七年計劃」），旨在為本集團營運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嘉許。藉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股東決議案，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已被採納，而二零零七年計劃已被終止。因此，本公司不再根據二零零七年計劃進一步授予任何購股權，然而，二零零七年計劃終止前所授予之所有購股權將仍然具有完全效力。二零零七年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其他僱員、顧問、諮詢人、代理、承包商、本集團之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之客戶、本公司股東、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非控股股東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可能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二零一六年計劃主要將二零零七年計劃之合格參與者中「任何其他人士」之定義修改為TCL集團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員工及高級職員。二零一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生效，及除非被另行註銷或修訂，將自該日起維持十年有效。

董事已估計已授出之購股權價值，在計算時乃採用於授出購股權日期之二項式購股權訂價模式。由於預期日後表現輸入該模式之多項假設有主觀性質及不明朗情況，以及模式本身之若干固有限制，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之購股權價值須受若干基本限制。

購股權之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更改。所採用之變數有任何更改均會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有重大影響。

二零一六年計劃之詳情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之通函。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下之購股權授權上限餘額為41,627,743股（並未考慮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所授出並於供股完成後失效的購股權（其後定義）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或之前據此有關購股權的調整），相當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約1.78%。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一項普通決議案獲得通過以更新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下之購股權授權上限，惟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所授出或行使的購股權而導致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相關決議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在行使(i)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ii)根據隨之可動用之計劃授權上限所有可授予之購股權時分別可發行256,655,458股及233,261,356股本公司股份，分別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1.00%及10.00%。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於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加者之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數目前之 股份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 日期前之 加權平均 股份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期之 加權平均 股份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重新分類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調整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												
執行董事												
李傑生	-	3,000,634	-	78,016	-	-	3,078,650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	270,610	-	7,035	-	-	277,645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 2	3.54	不適用
	-	200,134	-	5,203	-	-	205,337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	2,150,700	-	-	-	-	2,150,7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	-	1,599,903	-	-	-	1,599,903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 6	3.55	不適用
	-	5,622,078	1,599,903	90,254	-	-	7,312,235					
薄健明	6,001,268	-	-	156,033	-	-	6,157,301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	-	4,301,397	-	-	-	4,301,397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6,001,268	-	4,301,397	156,033	-	-	10,458,698					
周曉林	979,912	-	-	25,479	-	-	1,005,3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152,651	-	-	3,970	-	-	156,621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 2	3.54	不適用
	149,590	-	-	3,888	-	-	153,478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	-	538,392	-	-	-	538,392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 6	3.55	不適用
	1,282,153	-	654,834	33,337	-	-	1,970,324					
王成	653,275	-	-	16,986	-	-	670,261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1,413,076	-	-	36,741	-	-	1,449,817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 2	3.54	不適用
	154,271	-	-	4,011	-	-	158,282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283,687	-	-	7,376	-	-	291,063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3,7329	附註 4	3.70	不適用
	-	-	4,301,397	-	-	-	4,301,397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	-	391,464	-	-	-	391,464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 6	3.55	不適用
	2,504,309	-	4,692,861	65,114	-	-	7,262,284					
王軼	979,912	-	-	25,479	-	-	1,005,391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2,119,615	-	-	55,110	-	-	2,174,725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 2	3.54	不適用
	174,055	-	-	4,524	-	-	178,579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	-	2,150,700	-	-	-	2,150,700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3,273,582	-	2,150,700	85,113	-	-	5,509,395					
	13,061,312	5,622,078	13,399,695	429,851	-	-	32,512,936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於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續)

參加者之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前之 股份收市價 港幣	購股權日期前之 加權平均 股份收市價 港幣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重新分類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調整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非執行董事												
羅凱彤	194,410	-	-	5,055	-	-	199,465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194,410	-	116,442	5,055	-	-	315,907					
黃旭斌	194,410	-	-	5,055	-	-	199,465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239,098	-	-	6,216	-	-	245,314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 2	3.54	不適用
	156,457	-	-	4,068	-	-	160,525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	-	538,392	-	-	-	538,392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 6	3.55	不適用
	589,965	-	654,834	15,339	-	-	1,260,138					
張志偉**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	-	119,859	-	-	-	119,859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 6	3.55	不適用
	-	-	236,301	-	-	-	236,301					
劉弘**	80,162	-	-	2,084	-	-	82,246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3,7329	附註 4	3.70	不適用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80,162	-	116,442	2,084	-	-	198,6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bert Maarten WESTERHOF	194,410	-	-	5,055	-	-	199,465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194,410	-	116,442	5,055	-	-	315,907					
曾憲章	-	-	116,442	-	-	(116,442)	-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	-	116,442	-	-	(116,442)	-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於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續)

參加者之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行使期	每股授出 購股權 數目前之 股份收市價 港幣	每股行使 日期前之 加權平均 股份收市價 港幣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重新分類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調整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王一江	122,630	-	-	3,188	-	-	125,818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122,630	-	116,442	3,188	-	-	242,260					
劉錫基	-	-	116,442	-	-	-	116,44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	-	119,859	-	-	-	119,859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 6	3.55	不適用
	-	-	236,301	-	-	-	236,301					
	1,181,577	-	1,709,646	30,721	-	(116,442)	2,805,502					
董事暨緊人												
市川雪 (李東生先生之配偶)	-	102,434	-	2,664	-	-	105,098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 2	3.54	不適用
	-	124,101	-	3,228	-	-	127,329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	-	272,468	-	-	-	272,468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 6	3.55	不適用
	-	226,535	272,468	5,892	-	-	504,895					
本集團其他僱員	23,924,065	(3,000,634)	-	526,651	-	(2,708,301)	18,741,781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4,4834	附註 1	4.40	不適用
	84,036,799	(373,044)	-	2,125,268	(2,626,651)	(3,462,668)	79,699,704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 2	3.54	3.78
	8,324,124	(324,235)	-	203,817	-	(1,100,161)	7,103,545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 3	4.49	不適用
	16,204,665	-	-	421,103	(39,261)	(1,436,721)	15,149,786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3,7329	附註 4	3.70	4.04
	-	(2,150,700)	91,206,240	-	-	(4,301,397)	84,754,143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4,1520	附註 5	3.91	不適用
	132,489,653	(5,848,613)	91,206,240	3,276,839	(2,665,912)	(13,009,248)	205,448,959					
其他僱員及曾經 或可能對 本集團作出 貢獻之人士												
3,786,579	-	-	91,166	(467,266)	(14,989)	3,395,490	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3,3918	附註2	3.54	3.78	
2,724,371	-	-	70,635	-	(14,471)	2,780,735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	4,3860	附註3	4.49	不適用	
-	-	9,284,417	-	(77,450)	(26)	9,206,941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3,5700	附註6	3.55	3.74	
	6,510,950	-	9,284,417	162,001	(544,716)	(29,486)	15,383,166					
	153,243,492	-	115,872,466	3,905,304	(3,210,628)	(13,155,176)	256,655,458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1：該等購股權之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起行使，另外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起行使，而餘下之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為止。

附註2：就授予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而言，該等購股權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起行使，另外約三分之一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起行使，而餘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為止。

就授予TCL集團公司僱員之購股權而言，該等購股權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行使，另外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行使，而餘下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為止。

附註3：就授予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而言，該等購股權之約13%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起行使，另外約43%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起行使，而餘下約44%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為止。

就授予TCL集團公司僱員之購股權而言，該等購股權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行使，另外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行使，而餘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為止。

附註4：該等購股權中約21%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起行使，餘下79%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一日為止。

附註5：該等購股權之約六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八日起行使，約六分之一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起行使，約六分之一可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起行使，約六分之一可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九日起行使，另外約六分之一可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起行使，而餘下之約六分之一可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九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為止。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6：就授予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而言，該全部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為止。

就授予TCL集團公司僱員之購股權而言，該等購股權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起行使，另外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五日起行使，而餘下之約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行使，直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為止。

- * 李東生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其後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主席兼執行董事。
- ** 張志偉先生及劉弘先生各自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 # 薄連明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起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 △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及其行使價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緊隨供股完成後作調整。

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採納獎勵計劃。藉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股東決議案，獎勵計劃已被修訂。獎勵計劃之詳情及修訂載列於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之通函。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修訂獎勵計劃以容許董事會全權酌情加速獎勵股份的歸屬及／或豁免及或更改獎勵股份附帶的任何或所有歸屬條件。

其他資料

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董事會進一步決議對獎勵計劃作出二零一八年修訂，該計劃主要引入更新機制，允許在滿足若干條件及其他相應修訂後，可更新計劃上限。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合資格的獎勵計劃參與者可進一步授予56,229,89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41%。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董事會有條件批准更新計劃上限至不超過該董事會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以批准將二零一八年修訂納入已修訂之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一項普通決議案已批准二零一八年修訂納入已修訂之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332,299,307，因此根據獎勵計劃最多可授予合共233,229,930股本公司股份為獎勵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股份進一步被授予。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一項普通決議案亦已獲得通過，授予董事年度特定授權，可根據獎勵計劃下配發及發行不超過相關決議獲得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的新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332,613,561股，根據上述特定授權可批准發行的新股份數量為69,978,406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新股份根據上述特定授權進一步被授予。

本公司已委任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管理獎勵計劃。就本公司所知及所信，受託人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概無人士(包括受託人)可就受託人所持有之獎勵股份行使任何投票權。

其他資料

獎勵計劃(續)

有關獎勵計劃之資料如下：

獎勵股份之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但尚未獲歸屬 千股	於期內授出 千股	於期內歸屬 千股	於期內失效 千股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已授出 但尚未獲歸屬 千股
14,848	47,833	(8,576)	(5,247)	48,85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i)可進一步授予獎勵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233,229,930股獎勵股份；及(ii)根據特定授權最高可能配發及發行69,978,406新股份之獎勵股份，分別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0.00%及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內所錄得與獎勵計劃有關之開支為約27,734,00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為現金每股9.80港仙(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90港仙)。

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其他資料

記錄日期及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釐定本公司股東收取上述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星期一)。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將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上述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建立並將持續優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统，定期與董事會及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滙報本公司管治情況及改進進展，以不斷加強董事會與管理層在企業管治上的協作，並履行各自在企業管治方面的職責。

概無本公司之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沒有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6.7、D.1.4、E.1.2及F.1.1條之情況除外。偏離守則條文第F.1.1條之原因與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所概述之情況相同。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續)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由於彼等有其他預先安排之事務彼等各自必須處理：

- (1) 非執行董事黃旭斌先生，當時之非執行董事張志偉先生及劉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obert Maarten WESTERHOF先生及曾憲章博士並無出席一月股東特別大會；及
- (2) 非執行董事黃旭斌先生，當時之非執行董事張志偉先生及劉弘先生並無出席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五月股東特別大會」)。

然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有其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一月股東特別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五月股東特別大會，以確保於會上與股東有效溝通。

根據守則條文第D.1.4條，全體董事應清楚瞭解既定的權力轉授安排，而本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當時之執行董事薄連明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起辭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羅凱栢先生及黃旭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Robert Maarten WESTERHOF先生及曾憲章博士，因大部分董事均已服務本公司一段相當長的時間，本公司與董事之間均瞭解委任條款及條件，因此並無有關安排之書面記錄。在任何情況下，所有董事(包括無委任書及以特定年期委任者)均應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所述的方式輪值退任；而於重選退任董事時，應給予股東足夠資料，使其可就相關董事的重選作出知情決定。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續)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彼亦應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參加。獨立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如有)亦應於批准關聯交易或任何其他需要獨立股東批准之交易之股東大會現場回答提問。

由於彼有其他預先安排之事務必須出席，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李東生先生無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憲章博士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一江教授均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以保持持續與股東的對話和溝通並鼓勵其參與。

根據守則條文第F.1.1條規定，公司秘書應是本公司的僱員，及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

本公司公司秘書蔡鳳儀女士(「蔡女士」)並不是本公司的員工。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個月中，本公司已委派本公司當時的財務總監冼文龍(「冼先生」)作為蔡女士的聯絡人。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辭任後，本公司已指定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王軼先生作為蔡女士之聯絡人。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及事務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提交的報告)將通過所委派的聯絡人迅速送達蔡女士。鑑於張秀儀 唐滙棟 羅凱栢 律師行(蔡女士為其中一名合夥人)與本集團之間的長期關係，蔡女士十分熟悉本集團的營運並且對本集團的管理有深厚認識。由於在現時機制下，蔡女士可即時掌握本集團的發展狀況而不會出現大幅延誤，而彼等亦擁有專業知識及經驗，因此董事會有信心蔡女士擔任公司秘書有利於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告，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主席)、曾憲章博士、王一江教授以及非執行董事黃旭斌先生。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標準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已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以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遵守不競爭契約

本公司已收到來自TCL集團公司及T.C.L.實業(統稱「承諾人」)簽立的兩封確認書(「確認書」)，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及直至相關承諾人簽立確認書日期，彼等已充分遵守由承諾人執行的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不時修改的不競爭契據(統稱「不競爭契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確認書且彼等均信納於期內不競爭契據已獲遵守。

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完成之認購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資料

樂融致新根據認購協議進行認購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267,525,000港元。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約為2,260,000,000港元(「認購所得款項」)，其中約1,437,52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動用。

其他資料

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完成之認購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資料(續)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前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認購通函」)所載本公司於變更認購所得款項之用途前及就認購所得款項之建議用途、自認購完成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就認購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之明細如下：

建議用途：	認購通函所披露 認購所得款項 之建議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自認購完成日期 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二十二日 就認購所得款項 之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二十二日 尚未動用認購 所得款項之餘額 百萬港元 (概約)
研發將主要用於提升本集團的電視產品， 包括(但不限於)曲面電視機、OLED電視機、 高色域電視機如量子點電視機、纖薄電視機、 HDR(高動態範圍)等	500	500	-
海外市場拓展暫以高人口的國家為目標， 包括(但不限於)印度及巴西等	400	196.06	203.94
自動化及技術和加工改進	300	181.46	118.54
併購(截至公告日期並無任何特定目標， 惟暫以於研發、供應鏈、生產、銷售、 用戶基礎及每用戶平均收入等方面與本集團 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者為併購目標)	500	-	500
償還貸款	500	500	-
一般營運資金	60	60	-
總計	2,260	1,437.52	822.48

其他資料

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完成之認購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資料(續)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前(續)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認購所得款項之動用金額並未超過認購通函所披露認購所得款項之建議動用金額，而尚未動用之認購所得款項總結餘約為822,480,000港元。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後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議決重新劃撥及動用尚未動用合共約為822,480,000港元之認購所得款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告(「更新公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更新公告所載本公司就認購所得款項之建議用途、自更新公告日期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認購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之明細如下：

建議用途：	更新公告所披露 認購所得款項 之建議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自更新公告日期 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就認購所得款項 之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認購 所得款項之餘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海外市場拓展暫以高人口的國家為目標， 包括(但不限於)印度及巴西等	176	176	-
償還貸款	618.54	618.54	-
一般營運資金	27.94	27.94	-
總計	822.48	822.48	-

其他資料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謹此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章程，內容有關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每持有三股當時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比例進行供股。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節所用詞彙將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按章程經扣除供股之所有開支（包括本公司產生之相關專業費用）後，供股之估計所得款項（「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0億港元。

其他資料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續)

本公司於章程所披露之供股所得款項建議用款及其所得款項自供股完成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實際用款載列如下：

建議用途：	章程所披露 之供股所得款項 之建議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自供股完成日期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 三十日就供股所得 款項之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供股 所得款項結餘 百萬港元 (概約)
未來合資及併購機會	750	-	750
潼湖項目一期	350	15	335
研發投入	350	200	150
一般營運資金	550	550	-
總計	2,000	765	1,235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東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